



**DLCASIA**

**DLC ASIA LIMITED**  
**衍匯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0

第一 季 度 業 績 報 告

**2023**

\*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衍匯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名揚先生(主席)

蔡文豪先生(行政總裁)

吳宇輝先生

邵錦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賢福先生

柯衍峰先生

吳秉霖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柯衍峰先生(主席)

溫賢福先生

吳秉霖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溫賢福先生(主席)

吳秉霖先生

劉名揚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吳秉霖先生(主席)

溫賢福先生

劉名揚先生

###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 · FCG, HKFCG

### 合規主任

蔡文豪先生

### 授權代表

(就GEM上市規則而言)

劉名揚先生

蔡文豪先生

### 法律顧問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2601-3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8210.HK

### 網站

[www.derivaasia.com](http://www.derivaasia.com)

## 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b>14,339</b>	9,85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b>213</b>	168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b>14,552</b>	10,023
折舊		<b>(364)</b>	-
員工成本		<b>(9,398)</b>	(6,736)
其他經營開支		<b>(4,211)</b>	(3,380)
融資成本	6	<b>(51)</b>	(44)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b>528</b>	(137)
所得稅開支	8	<b>(52)</b>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b>476</b>	(137)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10	<b>0.06</b>	(0.0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東注資 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附註(a))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000	21,640	19,272	-	-	6,800	28,001	83,71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76	47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00	21,640	19,272	-	-	6,800	28,477	84,189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000	22,909	19,272	(1,840)	567	6,800	24,089	79,79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補償開支	-	-	-	-	4	-	-	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	(1,269)	-	1,840	(571)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37)	(13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000	21,640	19,272	-	-	6,800	23,952	79,664

附註：

(a)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由余國棟先生（「余先生」）（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前亦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的公司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Oasis Green」）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無償向由信託人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管理的股份儲備注入88,000,000股股份，作為吸引及挽留股份獎勵計劃下合資格參與人士的獎勵。本公司普通股的公平值（使用於轉讓日期公佈的價格釐定）為每股0.219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8,400,000股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歸屬。

(b) 其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部分，有關部分已根據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採納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c) 其他儲備指De Riva Asia Limited（「De Riva」）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其重組所發行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Oasis Green，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余先生。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2601-3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De Riva以期貨非結算交易商身份參與證券及期貨合約買賣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收益

收益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所收取款項及應收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作為期貨非結算經紀買賣證券及 期貨合約的佣金收入	<b>14,339</b>	9,855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b>213</b>	-
政府補助(附註)	-	168
	<b>213</b>	168

附註：政府補助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的「保就業」計劃提供約168,000港元的現金資助，「保就業」計劃補貼每名僱員50%的工資，最高可就每名僱員獲得8,000港元。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遵守所有附加條件，並於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確認有關金額。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透支	14	34
租賃負債	37	10
	51	44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48	30
匯兌虧損淨額	113	89
物業及設備折舊	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1	-
錯賬及供市開支	404	230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

期內即期稅項	39	-
遞延稅項	13	-
	52	-

##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本集團其他香港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溢利約476,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未行使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差異。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虧損約137,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99,538,462股計算，當中不包括受託人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視作已發行，原因為此舉將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每股虧損減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香港的交易商經紀，透過全資附屬公司De Riva為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專業投資者」）提供衍生工具經紀服務，而De Riva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持牌法團及香港期交所交易所參與者。De Riva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可於香港為專業投資者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但不得提供任何保證金融資服務。根據發牌條件，De Riva僅可向專業投資者提供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衍生工具經紀，涉及為客戶配對及／或執行及交收衍生工具交易指示。客戶下達的交易指示通常涉及期貨及期權以及其他衍生產品組合，該等組合一般被客戶視為衍生工具市場的單一產品。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益全部來自向客戶提供衍生工具經紀服務所產生的佣金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交易指示涉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或歐洲期貨交易所（「歐交所」）執行的上市衍生產品及全部透過場外交易（「場外交易」）執行的非上市衍生產品。由於De Riva並無相關交易權，故本集團已透過De Riva與數名執行經紀訂立安排，以就新交所上市衍生工具提供衍生工具服務。因此，De Riva以代理身份安排及配對交易指示，惟並無提供任何執行、交收或結算服務，而交易各方直接承擔場外交易涉及的一切風險。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約為14.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收益約9.9百萬港元增長約44.4%。

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來，本集團的業務及未來發展並無重大變化。

## 財務回顧

###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9.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4.3百萬港元，增幅約44.4%。該增幅主要歸因於香港交易所及場外交易的交易量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收益明細，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比較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交易所	12,861	89.7	9,116	92.5
新交所	151	1.1	186	1.9
歐交所	-	-	19	0.2
場外交易	1,327	9.2	534	5.4
總計	14,339	100.0	9,855	100.0

###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公積金供款及其他津貼。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6.7百萬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9.4百萬港元，升幅約40.3%，主要歸因於對比二零二二年同期，花紅隨本集團收益增長而上升。

### 折舊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零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364,000港元，增幅為100%，主要歸因於在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結算開支、資訊系統服務開支、錯賬開支、保險開支、維修及保養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等。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4百萬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4.2百萬港元，升幅約23.5%，主要歸因於結算開支、錯賬開支及營銷開支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結算開支約為1.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976,000港元上升424,000港元或43.4%。結算開支升幅與本集團收益增幅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錯賬開支約為404,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230,000港元上升174,000港元或75.6%。錯賬開支升幅與本集團收益增幅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營銷開支約為377,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191,000港元上升186,000港元或97.4%。營銷開支上升大致歸因於隨着從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復常，政府解除保持社交距離的法例，而營銷開支升幅與本集團收益增幅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所得稅開支為52,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則約為零港元，升幅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除稅前純利升幅一致。

## 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溢利約47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虧損137,000港元)。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上文所討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收益增長，當中已扣除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升幅。

## 錯賬開支及供市開支

本集團有關新錯誤申報存檔的錯賬開支及供市開支如下：

	錯賬開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供市開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四月	-	93
二零二三年五月	-	165
二零二三年六月	-	146

錯誤交易通常由人為過失引致，且管理團隊已密切監察日常的業務營運。

## 庫存政策

就庫存政策而言，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理財方針，故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每日監察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資金需要及符合證監會的監管要求。

## 資本結構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百萬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8百萬港元，分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有關收購物業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項。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產生收益的業務主要以港元及美元進行交易。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資產。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25名員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5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本集團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務、職責、經驗、技能、付出的時間以及表現，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制定。僱員的月薪及酌情花紅按個人表現、市場表現、本集團整體溢利及可資比較市場水平發放。除薪金付款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保障、其他津貼及福利。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涉及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吳宇輝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權益	54,000,000 (附註1)	6.75%
		14,000,000	1.75%
		68,000,000	8.50%
蔡文豪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權益	36,000,000 (附註2)	4.50%
		16,800,000	2.10%
		52,800,000	6.60%
邵錦文先生	實益權益	39,200,000	4.90%
劉名揚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2,000,000 (附註3)	4.0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Dense Jungle Limited持有，而Dense Jungle Limited則由吳宇輝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宇輝先生被視為於Dense Jungle Limited所持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Beyond Delta Limited持有，而Beyond Delta Limited則由蔡文豪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文豪先生被視為於Beyond Delta Limited所持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Ocean Lead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Ocean Lead Holdings Limited則由劉名揚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名揚先生被視為於Ocean Lead Holdings Limited所持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百分比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涉及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法團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於普通股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涉及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8,000,000 (附註1)	34.75%
Pacific Asse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8,000,000 (附註1)	34.75%
余國棟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8,000,000 (附註1)	34.75%
	配偶權益	16,000,000 (附註2)	2.00%
		294,000,000	36.75%
葉瑞芝女士	配偶權益	278,000,000 (附註1、3)	34.75%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2.00%
		294,000,000	36.75%
Jolly Ocean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6,000,000 (附註4)	12.00%
盛圖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96,000,000 (附註4)	12.00%
劉名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96,000,000 (附註4)	12.00%
羅瑩女士	配偶權益	96,000,000 (附註4)	12.00%
Dense Jungl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4,000,000 (附註5)	6.75%
麥穗如女士	配偶權益	52,800,000 (附註6)	6.6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持有，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由Pacific Asset Limited全資擁有，而Pacific Asset Limited則由余國棟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國棟先生及Pacific Asset Limited被視為於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所持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余國棟先生的配偶葉瑞芝女士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國棟先生被當作於葉瑞芝女士擁有權益的同等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葉瑞芝女士為余國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瑞芝女士被當作於余國棟先生擁有權益的同等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盛圖環球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Jolly Ocean Global Limited持有，而盛圖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則由劉名康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名康先生及盛圖環球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Jolly Ocean Global Limited所持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羅瑩女士為劉名康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瑩女士被當作於劉名康先生擁有權益的同等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等權益亦於「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中披露為吳宇輝先生的權益。
  6. 麥穗如女士為蔡文豪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麥穗如女士被當作於蔡文豪先生擁有權益的同等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百分比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涉及普通股數目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競爭性權益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概無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對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及增長至為重要。本公司按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努力實施多項政策及程序，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已遵守該等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且並無任何不合規事項。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藉此鼓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以認購股份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掛鉤。除非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維持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的餘下有效期約為5年。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為8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給予合資格參與人士獎勵，以留住彼等繼續協助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除非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五(5)年內維持有效及生效。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有效期約為10個月。

股份獎勵計劃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與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據進行管理。鑒於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涉及授出有關任何新股份的購股權，就GEM上市規則第二十三章而言，其不構成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毋須獲股東批准。

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來，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合共授出88,000,000股獎勵股份，惟受歸屬條件(如有)限制，而所有獎勵股份均已歸屬於相關承授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應用或接納獎勵股份均無需付款，故獎勵股份並無購買價。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概無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出／被註銷／失效／歸屬。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2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可予授出的獎勵數目為120,000,000股，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每一名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受限制。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成立，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柯衍峰先生、溫賢福先生及吳秉霖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檢討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可讓本集團僱員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柯衍峰先生，彼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衍匯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劉名揚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名揚先生、蔡文豪先生、吳宇輝先生及邵錦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賢福先生、柯衍峰先生及吳秉霖先生。

本報告由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至少保存七日，並於本公司網站[[www.derivaasia.com](http://www.derivaasia.com)]登載。